

2024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掌握本辖区妇女儿童健康状况、生殖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协助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制定本辖区妇幼计生工作的相关政策、规章制度和技术规范。

(2)为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围产保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等医疗保健服务。

(3)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任务；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工作。

(4)受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业务管理、项目管理、培训和技术支持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表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7.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86.86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5.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79.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4.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34.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34.20	总计	60	1,734.2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34.20	1,447.33		286.86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96	245.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6	244.06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6	158.9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10	85.10					
20808			抚恤	1.90	1.90					
208089			其他优抚支出	1.90	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9.88	1,093.00		286.86			0.02
21004			公共卫生	1,232.93	946.05		286.86			0.02
210040			妇幼保健机构	1,023.14	736.26		286.86			0.02
21004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9.78	139.78					
21004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2.67	42.67					
21004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34	2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01	132.01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5.13	35.13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43	89.43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45	7.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94	14.94					
210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94	14.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8	10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8	108.3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88.77	88.77					
221020			提租补贴	19.61	19.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四、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7.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5.95	245.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92.99	1,092.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38	10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7.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47.33	1,447.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47.33	总计	64	1,447.33	1,447.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447. 33	1, 194. 92	252.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 96	245. 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 06	244. 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 96	158. 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10	85. 10	
20808				抚恤	1. 90	1. 9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 90	1. 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93. 00	840. 59	252. 41
21004				公共卫生	946. 05	708. 58	237. 4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36. 26	708. 58	27. 6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9. 78		139. 7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2. 67		42. 6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 34		27. 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 01	132. 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 13	35.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 43	89. 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45	7. 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 94		14. 9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 94		14. 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38	108. 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38	108. 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 77	88. 77	
2210202				提租补贴	19. 61	19. 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9.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84.98	3020	办公费	1.21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45.04	3020	印刷费	2.5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424.51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85.10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9.09	3020	邮电费	0.94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3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18	3020	物业管理费	17.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5	3021	差旅费	2.00			
3011	住房公积金	88.7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1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91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47.35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98.42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7.40			
3030	抚恤金	8.20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1.90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34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5	3022	委托业务费	1.57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73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7.41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9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7			
人员经费合计		1,135.86	公用经费合计					59.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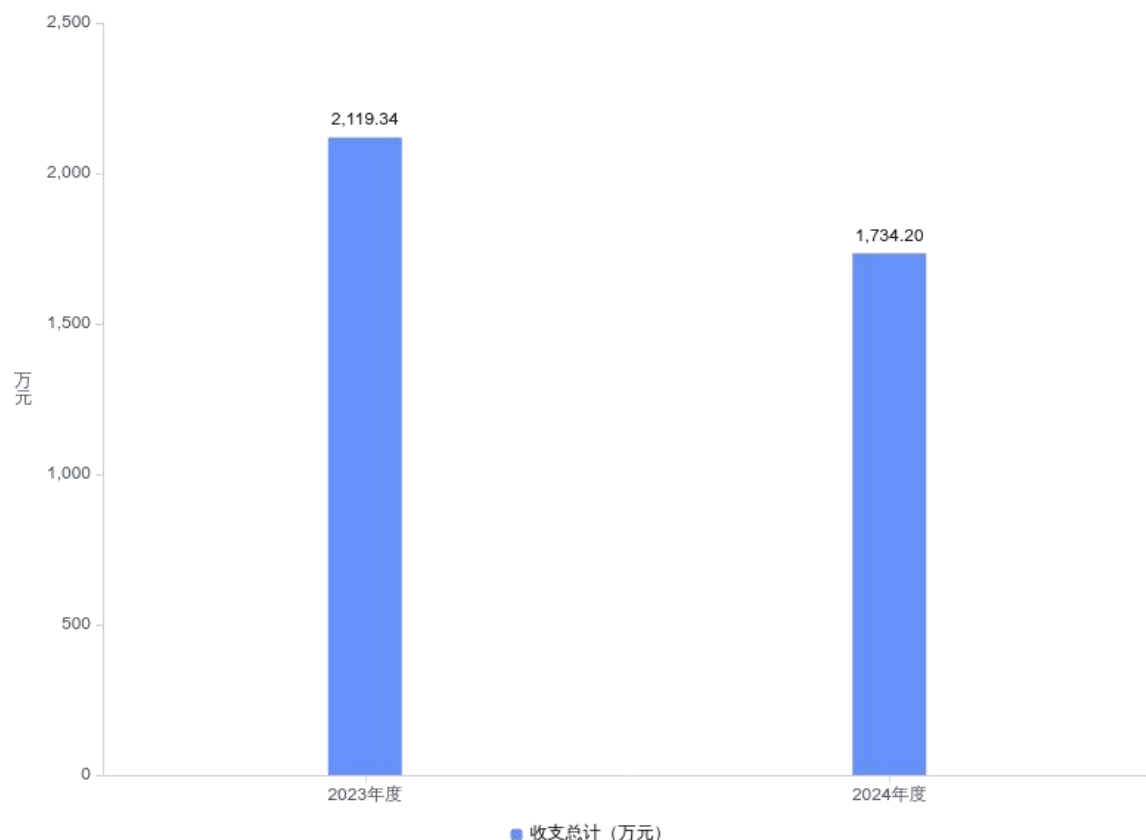
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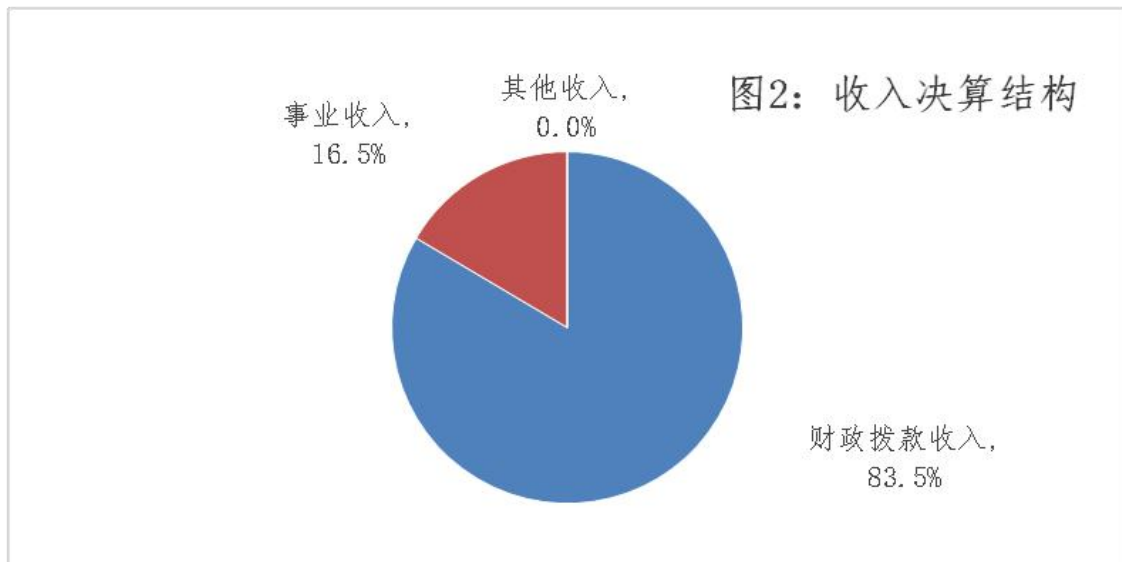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85.14 万元，下降 18.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资金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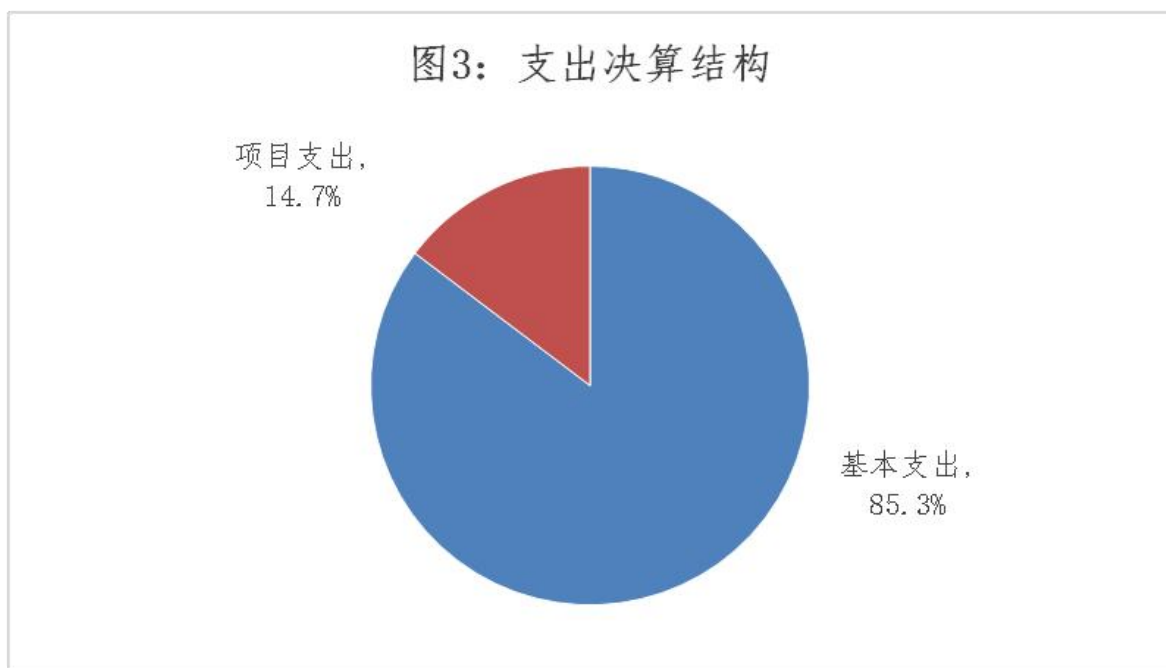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7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85.14 万元，下降 18.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47.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83.5%；事业收入 286.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6.5%；其他收入 0.02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7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85.14 万元，下降 18.2%。其中：基本支出 1,479.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3%；项目支出 254.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47.3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97.02 万元，下降 21.5%。主

要原因是项目经费中上级专项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47.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97.02 万元，下降 21.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中上级专项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47.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45.95 万元，占 16.9%。主要是用于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抚恤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092.99 万元，占 75.5%。主要是用于妇幼保健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

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和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8.38 万元，占 7.6%。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与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休人员政策调整，进行清算，补发往年绩效。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有在职职工去世。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748.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8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民生项目的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转移支付重大公共服务。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7.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转移支付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数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上级其他卫生健康支出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4.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35.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9.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厉行节约，加强经费控制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28 万元。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0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为医用设备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5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经费执行情况良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会计法》等，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范，符合拟定预算、立项的规定。通过全面执行预算，达到预期效果，全面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34.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8.7 分，

评价评级为“优”。单位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财政经费的使用按预算批复的支出用途合理合规使用，与履行单位职能，较好地完成各项预期目标，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附件一）。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人事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25万元，执行数为5.2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劳务派遣人员薪资待遇按时拨付。

2、机构运转与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45万元，执行数为22.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活动。

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72万元，执行数为154.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孕前优生完成数为561对、婚检检测完成数1689人；二是出生缺陷防治知晓率为97%。

4、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01万元，执行数为70.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为99.24%、二是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为98.9%。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

546 号)的要求，公开《2024 年度项目自评表》，（附件二）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应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及经验，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各
科室绩效管理目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
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力求建立更加科学
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照科室
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目标具体、
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今年来，在上级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硚口区妇幼保健院深入贯彻区卫健局的各项决策部署，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坚持“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面向基层，面向群体”的妇幼卫生工作方针，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医疗服务，切实履行公共卫生职责，圆满的完成了日常工作任务，

1、做好儿童健康管理工作。（1）2024 年完成入园体检 4333 人次，完成 78 所幼儿园儿童在园体检 10684 人次。对全区幼儿园 2615 名职工进行健康体检办证，做到托幼机构工作人员持《健康合格证》上岗率 100%。（2）2024 年共完成辖区 78 所托幼机构在园儿童屈光筛查、斜视筛查、眼科疾病初筛 30512 人次，对数视力表检查 15495 人次，覆盖率>95%，近 100%。儿童屈光筛查异常 1899 例，筛查阳性率为 13.6%，同比上升 1.3%。斜视筛查异常 60 例，筛查阳性率为 0.7%，同比下降 9.8%。其他常见眼病发现 196 例，筛查阳性率为 1.4%，同比下降 4.1%。精心筹备创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高级站点，2024 年视光中心门诊共接诊患儿 658 人次，并对其中 582 名患儿进行了针对性干预治疗。全年共投放儿童眼保健健康处方和折页 5000 份，共发布两期儿童眼保健健康知识科普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科普宣传 3 篇。（3）完成全区托幼机构儿童心理行为筛查 11022

例，初步筛查出儿童孤独症可疑或儿童神经心理发育偏颇儿童 320 人次。（4）组织完成辖区新生儿安全管理评审会 2 次，2024 年全年助产机构初筛数 10360 人，筛查率 95%，完成武汉市先心筛查目标，辖区常住人口筛查异常 12 人，12 人均已做心脏彩超复查，社区管理随访 12 人，随访率 100%。听力筛查：助产医疗机构开展新生儿听力筛查 10763 人，活产数 10864，筛查率 99%，初筛阳性 1055 人，初筛阳性随访率 100%，复筛 967 人，复筛率：91%，均已完成武汉市目标。助产机构督导合计 10 人次。（5）积极开展组织辖区妇幼保健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以及托幼托育机构卫生保健人员培训，2024 年开展眼保健、中医药养生保健、托幼托育机构儿童疾病防控等专题讲座 5 场，硚健未来和硚口妇幼公众号发表科普文章 10 余篇。

2、做好孕产妇健康管理。工作。（1）2024 年产检 2037 人，对所有孕妇进行五色高危管理。开展免费无创产前基因检测共 1902 人，自费无创检测 14 人，其中高危孕妇 18 例，对于筛查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及时告知结果，并且定期随访，随访率达 100%。（2）全区剖宫产率 66%，孕产妇死亡一例。每季度到各助产机构进行督导，降低剖宫产率、加强母婴安全管理，定期对各社区妇保人员进行专业培训，五月份进行全区母婴资质培训及效验。每季度对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业务督导，两癌筛查专项督导、基本避孕服务督导。

（3）妇科门诊 169 人次，检出疾病 10 人，免费两癌筛查：全年宫颈癌筛查 3299 人，乳腺癌筛查 509 人，宫颈癌初筛阳性病例 315 例，乳腺癌初筛阳性病例 19 例，共筛查出宫颈癌前病变 9 人，确诊宫颈

癌 1 人，均已进行积极治疗。

3、细化管理措施，规范质量管理。按时保质完成填报 2023 年度全国医疗质量数据抽样调查，湖北省医疗机构药物政策监测系统中完成季度质控信息上报、月度抗菌药物使用强度上报工作，完善院感的质量控制，保证院感安全。对照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完成了我院 2023 年度绩效数据上报工作。

4、开设特色中医体质辨识问诊，中医门诊体质辨识完成量 240 人次。制作中医宣传栏，宣传中医适宜技术，营造中医文化氛围。

5、强调消防安全，重视安全生产。邀请消防人员来院授课，讲解消防安全知识，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及应急演练。定期排查院内的各项安全隐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责令限期整改，及时完成了院内各种零星维修任务，保障了水、电的及时到位和空调电灯等设施设备的有效运转；及时督促物业人员做好环境卫生，定期对全院环境进行消杀，保障良好安全的就医环境。

6、落实《出生医学证明》规章制度，加强证章管理、证件出入库、出生证签发等关键环节风险防控。我院为认真贯彻《开展 2024 年助产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时堵住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和漏洞，要求各签发机构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对照出生医学证明签发机构基本要求抓好反馈问题整改，确保如期逐一销号。院内积极开展相关警示教育，强调各签发机构严格按照湖北省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开展自查自纠，严禁违法违规行为，以职业之便牟取私利。

7、积极开展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每周调度信息系统公司工

作推进情况，现已完成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对接和医生工作站升级，实现了检查检验结果数据互通共享，制定完善了《硚口区妇幼保健院检验结果互认制度》，对门诊医生进行了工作站操作培训并熟练掌握，医生可以在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上开展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

8、特色亮点工作

1. 坚持患者为中心，注重患者体验。召开温暖医院建设动员部署会，通过改善院内基础设施、优化服务流程、提高医务人员服务态度、提供更加便捷的预约和挂号等方面，制定 66 条切实可行、贴心高效的创新举措，将“温暖”这个老百姓就医的切身感受作为妇幼院前进的动力，用心用情用力服务好辖区群众。

2. 创特色专科，开设专家门诊。与市第一医院签订医疗联合体，通过此座“桥梁的搭建”实现两院医疗资源优势互补、互惠双赢、共同发展，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对优质医疗服务的需求。以妇产科和中医科为介入点，每周二上午由市一医院产科副主任医师来我院坐诊。

3. 加大健康教育，提高保健意识。利用服务窗口、重大节日、重要纪念日等，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大力宣传妇幼保健知识。全年在《长江日报》等区级及以上媒体发表新闻报道 21 篇。贯彻落实区卫健局对宣传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积极在先锋硚口、硚健未来、硚口妇幼等媒体平台发表新闻报道，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

二、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表

	重要工作指标	重点目标值	2024 年全年完成情况
1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99.2%
2	婴儿死亡率 (‰)	≤ 2.5	0%
3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 3.5	0.3%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 90	97.8%
5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	≥ 95	99.9%
6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 95	98.9%
7	辖区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率 (%)	≥ 70	10.76 (定点) 220 (非定点)
8	免费婚检率 (%)	≥ 70	70.3%
9	目标人群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	≥ 80	80.1%
10	辖区产前筛查率	≥ 98	100%
11	辖区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	≥ 99	99.9%
12	辖区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	≥ 99	99.9%
13	剖宫产率 (%)	逐年下降	66.1%
14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 85	95.5%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基本支出总额		1,479.5		项目支出总额		254.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1,734.2	1,734.2	100%	20 分
年度绩效目标 1: (20 分)		机构运转与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生儿访视率	≥85%	99.4%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2%	97.8%	4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96%	99.9%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6%	95.5%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9.8%	4
年度绩效目标 2(20 分)		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编外人员经费	16 人	18 人	5
		质量指标	优秀员工表彰	1 次/年	1 次/年	5
		时效指标	完成职工体检	1 次/年	1 次/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8%	5
年度绩效目标 3(20 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数量指	婚检人数	≥2600 人	1689	3

	标	标	孕优人数	≥800 对	561	2.1
		质量指标	出生缺陷防治知晓率	≥80%	97%	3
			妇女宫颈癌筛查早诊率	=100%	100%	3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9.9%	3
			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95%	99.9%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8%	2
年度绩效目标 4(20 分)		公共卫生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9.2%	4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90%	80.1%	3.6
		质量指标	适龄妇女宫颈癌免费筛查项目初筛阳性人群覆盖率	≥95%	98.1%	3
			适龄妇女乳腺癌免费筛查项目初筛阳性人群覆盖率	≥85%	100	3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8.9%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8%	3
总分	98.7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80%)、80%-50% (≥50%, <80%)、50%-0%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1、2024 年度人事派遣人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事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225	5. 225	100%	20 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编外人员经费		16 人	18 人	20
		质量指标	优秀员工表彰		1 次/年	1 次/年	20
		时效指标	完成职工体检		1 次/年	1 次/年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 8%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 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2、2024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硃口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硃口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70.01	70.0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 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 检查覆盖率		≥90%	99.2%	14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90%	80.1%	14
		质量指 标	适龄妇女宫颈癌免费筛 查项目初筛阳性人群覆盖率		≥95%	98.1%	14
			适龄妇女乳腺癌免费筛 查项目初筛阳性人群覆盖率		≥85%	100%	14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8.9%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8%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3、2024 年度机构运转与发展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与发展					
主管部门		硃口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硃口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22.45	22.45	100%	20 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新生儿访视率		≥85%	99.4%	16
		质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2%	97.8%	16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96%	99.9%	16
		社会效益 指标	三岁以下儿童系统 管理率		≥86%	95.5%	16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8%	16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4、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硃口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硃口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154. 72	154. 7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婚检人数		≥2600 人	1689	7. 8
			孕优人数		≥800 对	561	8. 4
		质量指标	出生缺陷防治知晓率		≥80%	97	12
			妇女宫颈癌筛查早诊 率		=100%	100	12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9. 9%	12
			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95%	99. 9%	1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9. 8%	8
总分	92. 2 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咨询电话：83803233